

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文件

汕职院办〔2024〕3号

关于召开校园安全和学生工作会议的通知

各处（室）、院（部）、中心（馆）：

为做好校园安全和学生工作，定于3月5日召开学院校园安全和学生工作会议，现将参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

3月5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：00—10：00

二、会议地点

院本部图书信息大楼6楼1号会议室

三、参加人员

（一）学院领导：陈庭照

（二）教务处、总务处（含卫生所）、技能实训中心、心理教育教学中心负责人，校区管理办负责同志；

（三）学生工作处、保卫处副科级以上干部

（四）各二级学院党总支副书记（无党总支副书记的由院长参加）、学生科科长

(五) 金园校区、东敦校区、新津校区三个校区负责人、科长。

四、会议议程

- (一) 卫生所做近期校园公共卫生工作提醒；
- (二) 学生处通报开学返校情况及布置学生安全工作；
- (三) 保卫处布置校园安全工作；
- (四) 领导讲话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- (一) 请学院办公室做好会务准备工作。
- (二) 请参会人员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，如会前仍未康复的新冠病毒感染确诊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不得参加会议。



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4 日印发
